

南京地铁4号线二期工程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南京江北新区枢纽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2019年5月

目 录

1 概述.....	1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3
2.1 公开内容及时限.....	3
2.2 公开方式.....	3
2.2 公众意见情况.....	4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4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5
3.2 公示方式.....	5
3.3 查阅情况.....	10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10
4 诚信承诺.....	11

1 概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等法律法规要求，国家鼓励有关单位、专家和公众以适当方式参与环境影响评价。在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的过程中引入公众意见调查，目的是了解公众对项目建设的意见、要求和期望，从而在项目环评阶段能够更加全面、综合地考虑广大公众的利益，并认真汲取有益的建议，使项目的规划设计更完善合理，制定的环保措施更符合环境保护和经济协调发展的要求，从而最大限度发挥建设项目的环境、经济、社会效益，达到可持续发展的目的。

依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第 4 号）等文件的精神，我公司组织南京地铁 4 号线二期工程（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工作的开展，并遵守以下几点原则：

- (1)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遵循依法、有序、公开、便利的原则。
- (2) 应当依法听取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意见，鼓励建设单位听取环境影响评价范围之外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意见。
- (3) 建设单位负责组织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过程的公众参与，对公众参与的真实性和结果负责。

2018 年 4 月，南京地铁建设有限责任公司委托江苏环保产业技术研究院股份公司开展南京地铁 4 号线二期工程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暂行办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等文件规定，建设单位完成了项目环评第一次公示、第二次公示。

2018 年 4 月 24 日，在江苏环保公众网（<http://www.jshbgz.cn/>）对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进行了第一次公示。公示内容包括建设项目的名称及概要、建设单位的名称及联系方式、环评机构的名称及联系方式、环评工作程序及主要工作内容、公众提出意见的主要方式等，并就此在网上征询公众对该项目建设的意见和建议。

报告书初稿编制完成后，我公司于 2019 年 2 月 18 日在江苏环保公众网（<http://www.jshbgz.cn/>）对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进行了第二次公示。公示主要内

容为项目概况、主要影响、防治措施、结论、征求意见稿查阅方式、征求意见范围、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的途径等，以及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众意见表的索取方式。公示有效期为 10 个工作日。在网络公示期间，我公司通过报纸媒体、现场张贴公告的形式对本项目环评进行同步公示，征求公众对本项目在环境保护等方面的意见和建议。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由于本项目开展时间较早，尚未实行《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第4号），建设单位依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暂行办法》（环发[2006]28号）的要求，在确定环评单位7个工作日内开展了本项目的第一次公示。

2.1 公开内容及时限

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暂行办法》（环发[2006]28号）的相关要求，我公司于2018年4月24日在江苏环保公众网（<http://www.jshbgz.cn/>）对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进行了第一次公示。公示内容包括建设项目的名称及概要、建设单位的名称及联系方式、环评机构的名称及联系方式、环评工作程序及主要工作内容、公众提出意见的主要方式等，并就此在网上征询公众对本项目建设的意见和建议。第一次信息公示后，公众通过电话或电子邮件形式反馈了意见和信息。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于2018年4月16日由生态环境部部务会议审议通过，2018年7月16日公布，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根据生态环境部环评司负责人就《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修订答记者问中回复：“在办法印发之前就已经确定环评单位又是在2019年1月1日之后拟报批的，已经按照暂行办法的规定，在7日内进行了第一次信息公开的，予以认可，不必重复开展第一次信息公开，其余公众参与程序按照新办法要求执行。”因此，本项目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2.2 公开方式

我公司采取网络公示的方式，于2018年4月24日在江苏环保公众网上（http://www.jshbgz.cn/hpgs/201804/t20180424_419654.html）对南京地铁4号线二期工程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进行了网上第一次公示，江苏环保公众网第一次公示截图见图2.1-1。



图 2.1-1 第一次公示截图

2.2 公众意见情况

第一次信息公示后,未收到公众的电子邮件或电话反馈意见。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要求，报告书初稿编制完成后，我公司于2019年2月18日在江苏环保公众网（http://www.jshbgz.cn/hpgs/201902/t20190218_430671.html）对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进行了第二次公示。公示主要内容为项目概况、主要影响、防治措施、结论、征求意见稿查阅方式、征求意见范围、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的途径等，以及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众意见表的索取方式。

并在通过现代快报、现场张贴的形式对环评相关内容进行同步公示。公示有效期为10个工作日。

因此，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符合相关要求。

3.2 公示方式

3.2.1 网络

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形成后，我公司于2019年2月18日在江苏环保公众网（http://www.jshbgz.cn/hpgs/201902/t20190218_430671.html）进行网上南京地铁4号线二期工程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征求意见稿公示。

江苏环保公众网（<http://www.jshbgz.cn/>）为江苏省环评项目的主要环评公示网站，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选取的网络平台符合相关要求。江苏环保公众网网上征求意见稿公示截图见图3.2-1。



图 3.2-1 征求意见稿公示截图

3.2.2 报纸

在项目网络公示期间，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第十一条中要求“通过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接触的报纸公开，且在征求意见的10个工作日

内公开信息不得少于2次”。“鼓励建设单位通过广播、电视、微信、微博及其他新媒体等多种形式发布本办法第十条规定的信息。”

因此，我公司于2019年2月20日在现代快报进行了报纸公示，同时在2019年2月21日进行了报纸补充公示，截图见图3.2-2及图3.2-3。公示满足要求。



图 3.2-2 第一次报纸征求意见稿公示报纸截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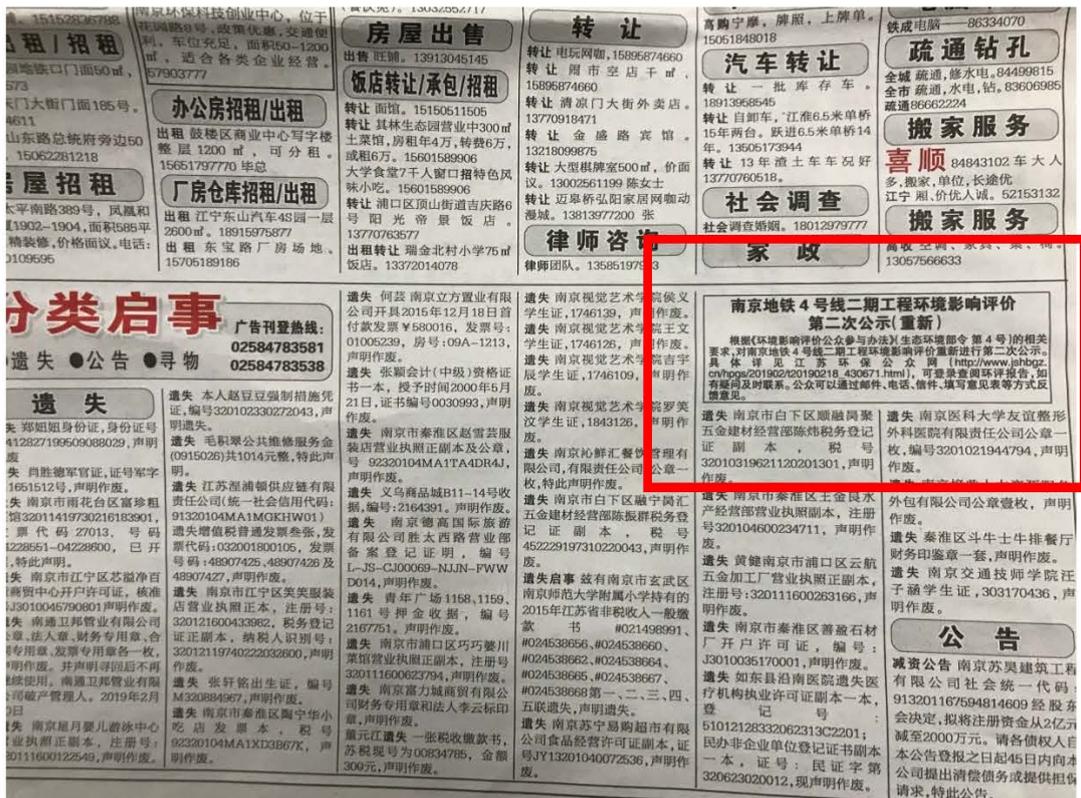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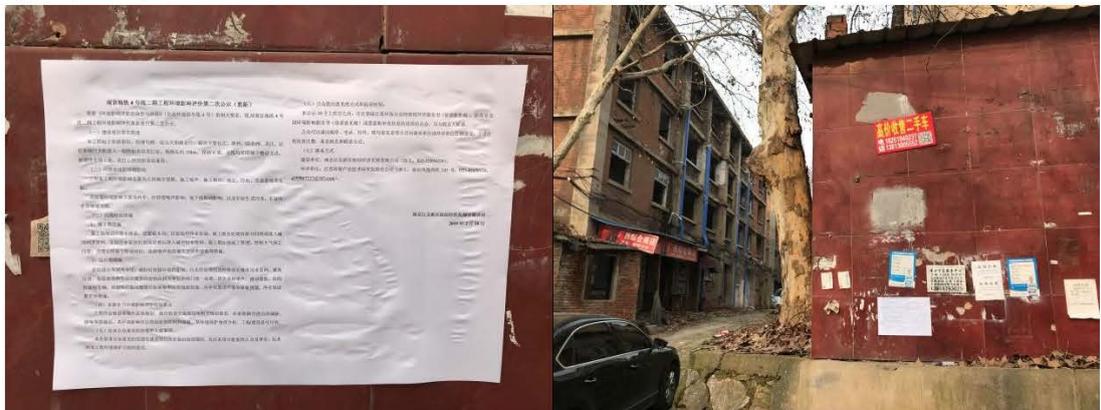


图 3.2-3 第二次报纸征求意见稿公示报纸截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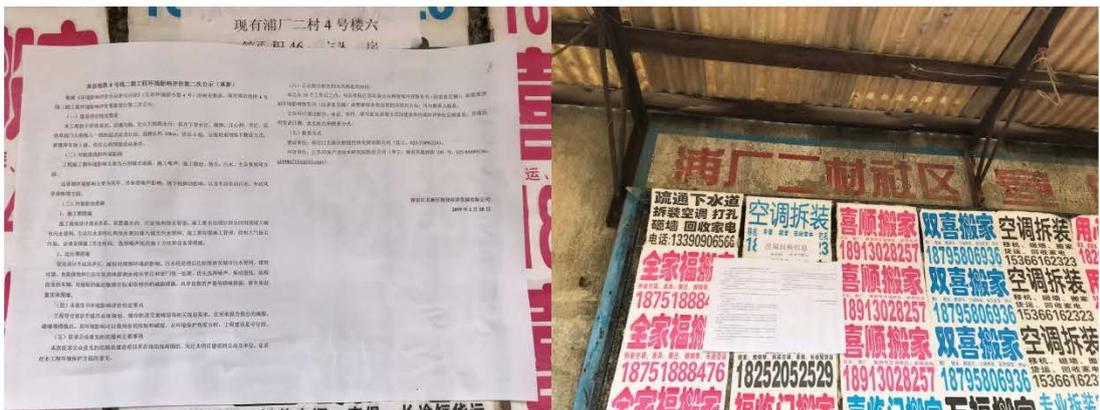
3.2.3 张贴

第二次公示期间，我公司在项目沿线的厂西新村、浦厂二村、浦厂一村、浦厂中学、临泉社区、珍珠花苑、临泉村等进行张贴第二次公示，以征求公众对本项目在环境保护等方面的意见和建议，现场张贴情况见下图。

第二次公示张贴选择项目的周边管委会、村庄、学校、医院等易于知悉的场所张贴公告的方式公开，公示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满足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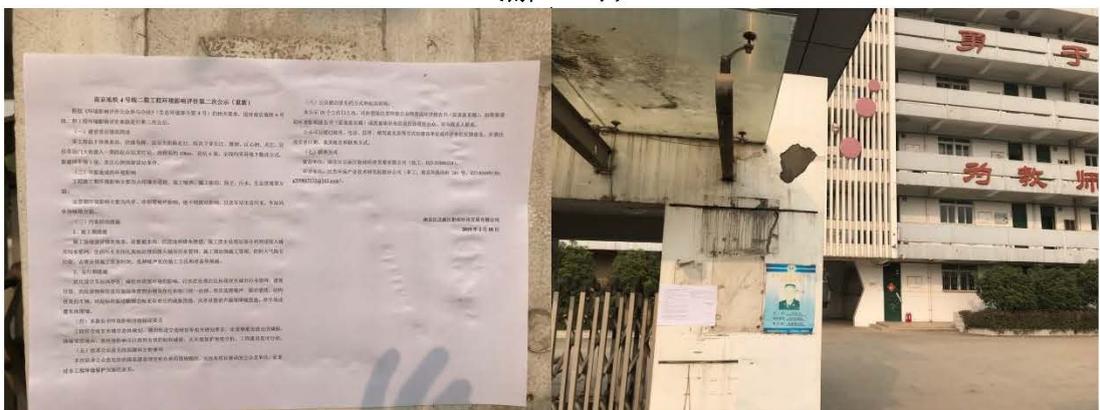
厂西新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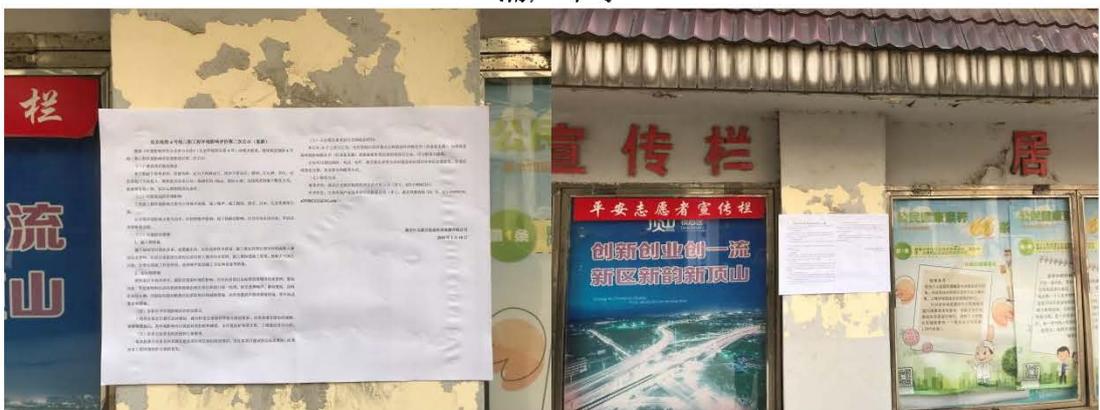
浦厂二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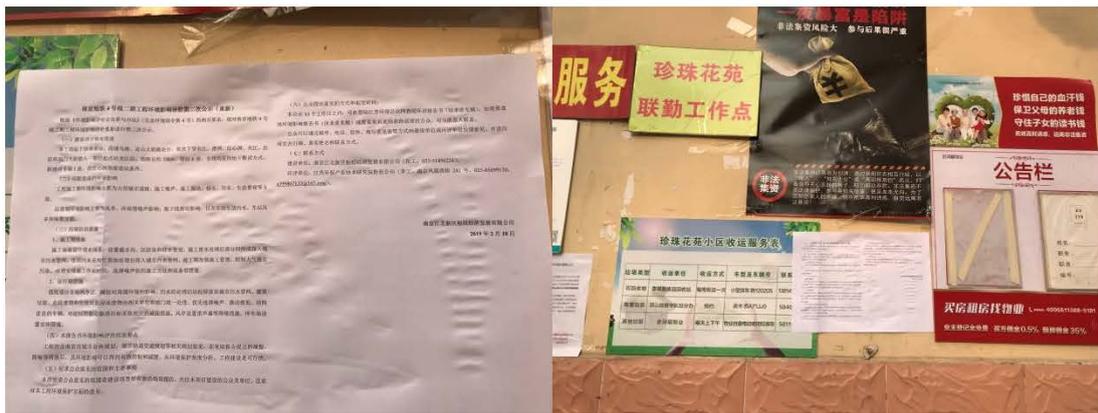
浦厂一村



浦厂中学



临泉社区



珍珠花苑



临泉村



浦口中医肿瘤科专业诊所

图 3.2-4 第二次张贴信息公告

3.3 查阅情况

我公司在江苏省南京市江东中路 109 号项目办提供纸质的《南京地铁 4 号线二期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供公众查阅。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没有公众前往上述场所查阅报告书。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第二次信息公示后未接到公众的邮件或电话反馈本项目公众意见。

4 诚信承诺

我单位（南京江北新区枢纽经济发展有限公司）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第 4 号）要求，在南京地铁 4 号线二期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公示期间未收到群众对本项目的反馈意见的邮件或电话，并按照规定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南京地铁 4 号线二期工程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南京江北新区枢纽经济发展有限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南京江北新区枢纽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承诺时间：2019 年 5 月